

公告

壹、主旨

公告新北市 115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甄選錄取名單。

貳、依據

新北市 115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甄選簡章。

參、公告事項

一、甄選組別錄取名額與計分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甄選名額依據簡章第伍點第一項及第三項，為泰雅族語組 1 名、不分族語組 2 名；泰雅族語組無人報考或無人成績達錄取標準，其缺額可流用至不分族語組。
- (二) 甄選計分方式依據簡章第柒點第四項之第一款，積分審查占 30%，試教占 40%，口試占 30%，合計 100% 為總分計算之，甄選總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應考人達錄取標準者，依成績高低擇優錄取。
- (三) 依據簡章內容，本次甄選組別錄取名額、最低錄取分數與備取名額一覽表如下：

甄選組別	錄取名額	最低錄取分數	備取名額	備註
泰雅族語組	0		0	本次無人報名泰雅族語組
不分族語別組	3	70.55	1	泰雅族語組名額流用至本組

二、甄選錄取名單：

序號	甄選組別	准考證號碼	姓名	甄選結果
1	不分族語組	115005	陳○○英	正取 1
2	不分族語組	115003	林○玲	正取 2
3	不分族語組	115008	溫○龍	正取 3
4	不分族語組	115002	林○緒	備取 1

三、分發志願選填作業：

- (一) 分發時間於 115 年 7 月 20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至上午 10 時 30 分進行。
- (二) 分發方式：錄取人員於上午 9 時 50 分至「線上分發會議室」(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hq-rhga-vho>)報到並等候分發。
- (三) 上午 10 時起於「線上分發會議室」開始唱名進行分發，唱名 3 次未到場者，取消甄選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- (四) 錄取人員因故出缺時，將於上午 11 時 30 分至上午 12 時辦理第二次分發作業，由本市原教中心於當日上午 11 時 20 分前以電話通知備取人員，如因個人疏忽，備取人員不得以未接獲備取通知為由提出異議。備取人員應於上午 11 時 20 分至分發線上會議網址報到，上午 11 時 30 分起唱名分發唱名 3 次未回應者，取消甄選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
四、報到作業：

- (一) 請錄取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於 115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前以電話聯繫主聘學校，並約定報到及簽訂聘約方式。
- (二) 錄取人員之聘約應於各校規定之期限應聘；未依規定期限應聘者，視同棄權。
- (三) 經甄選錄取者，應繳交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)。